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WT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2)

### 正面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WT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將錄得綜合純利介乎3.5百萬港元至4.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同期則為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1.1百萬港元。根據目前可得資料，有關溢利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約2.8百萬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及現時可取得資料為基準而作出，而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在進一步的審閱下有關資料亦可能出現調整。本集團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的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刊登。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WT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甘健斌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甘健斌先生（主席）及王美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倩華女士及余達志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422](http://www.hklistco.com/8422)內。

本公告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